

证券代码：688529

证券简称：豪森智能

公告编号：2025-025

大连豪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大连豪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5年8月15日通过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聂莹女士召集和主持，应参会监事3名，实际参会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大连豪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聂莹女士主持，与会监事表决通过以下事项：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审核以及董事会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内容与

格式符合相关规定，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上半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全体监事保证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大连豪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大连豪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大连豪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26）。

特此公告。

大连豪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8 月 28 日